

有關善用東涌的土地資源的提問

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書面回覆

1. 就東涌第 1 區北面土地(原為社區園圃)的短期發展計劃，此土地已預留用作將來毗鄰東涌港鐵站的第 6 區商業及公眾街市發展時的臨時交通設施重置安排。運輸署要求該臨時交通設施重置安排必須保持鄰近東涌港鐵站，以減少對市民的影響。此外，運輸署現正積極考慮在康文署正式交還該土地給地政總署後和第 6 區發展前，將該土地用於其他臨時交通設施用途。
2. 東涌東第 16B 區將會興建休憩設施，有關工程已於 2025 年 4 月展開並預計於 2028 年完成。另外，第 16A 區的臨時用地經檢視後土木工程拓展署可以於本年第三季提早交回鄰近迎禧路(約 350 平方米)的部份第 16A 區臨時用地予地政總署，作社區服務用途。
3. 就東涌第 52 區(近東涌新發展碼頭及海濱長廊入口) (附圖 3)的土地，現時為土木工程拓展署的東涌社區聯絡中心及海濱長廊用地，並預留用作支援東涌新市鎮擴展工程的臨時辦公室之用。

2025 年 4 月